

康德尊严思想研究

王福玲 著

On Kant's
Conception of Dignity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康德尊严思想研究

王福玲 著

On Kant's
Conception of Dignity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康德尊严思想研究 / 王福玲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 - 7 - 5161 - 3703 - 1

I. ①康… II. ①王… III. ①康德, I. (1724 ~ 1804)—哲学思想—研究 IV. ①B516. 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85918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徐 申
责任校对 古 月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6.75
插 页 2
字 数 285 千字
定 价 4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一

关于人的尊严问题，由于某种原因，在当今中国又成为了一个热门话题。然而，我认为，人们对尊严问题的讨论还是一个表面上看来很清楚，实际上却很模糊的问题。“让老百姓过上有尊严的生活”，这实在是一个令人向往的美梦，然而什么样的生活是“有尊严”的生活，答案却林林总总，甚至千奇百怪。很多人对此的理解是，过一种物质上富有的生活，想要什么就有什么的生活。一个人如果在物质上是贫困的，他确实很难做到有尊严地生活，所以，让老百姓过上好的日子，不为平日的吃穿以及生老病死发愁，这无疑让他们过上有尊严的生活的必要条件。但这不是充分条件，为什么？因为人的尊严更根本的不在于物质方面，而在于精神方面，在于人性和人格方面。如果决策者们也认为只要让老百姓有吃有穿就是让他们有尊严地活着，其结果就只能是南辕北辙了。那么，具体地说，什么是人的尊严呢？在对这个问题的诸多回答中，我认为，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在这方面的回答是最好的。康德在尊严问题上说了些什么？作者王福玲在本书中就是想告诉大家，在康德看来，什么是人的尊严，我们如何才能获得尊严，怎样才叫“有尊严”的生活。

这里我不想详细介绍本书的内容，但是，在我看来，作者对康德尊严思想的把握在众多研究中应当说是比较到位的。为什么这样说，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

首先，作者明确地意识到，在康德那里，尊严主要是指人的尊严，它是和人的天性、人格紧密相关的。作者用了两章的内容专门讨论这个问题。康德对尊严的这种理解，和我们平日里对尊严的理解是一致的。一般来说，我们说到尊严，总是指人的尊严，很少说动物的尊严，虽然有人也说动物有尊严，但是我们讨论更多的是人的尊严。康德对尊

2 康德尊严思想研究

严的理解也是从人这种物种出发的。康德认为，人的尊严其实也就是人与动物的差异性，是人高于动物的地方，是人性和人格的体现。人格是什么，这个词在西文中原本就是面具的意思，用我们汉语说，就是面子。当然，这不是指那种爱好虚荣的面子，而是指代表人格的面子。在日常生活中，如果有人损害我们的尊严时，我们可能会说，你怎么不给我的面子。因此，“有尊严”的生活，也可以说是一种“体面”的生活。这种对体面的要求是人性的体现，是人在骨子里的一种要求，一种精神。用宗教的语言说，就是一种格，是人在世界上的一种位格。如上所述，哪怕是一个人已经食不果腹，衣不遮体，但是，面对人用鄙视的态度对他进行施舍的时候，他也要维护自己的尊严，而不会屈膝乞食，这就是人的尊严。这就是有“格”，是硬骨头。中国古代传统中的“贫贱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名句，就是这种尊严观最好的表达。这种面子不是哪一个个人的面子，而是人的面子，是人的“格”，人的尊严。我们经常说人要讲“格”，讲“味”，讲的就是一个尊严。康德在他的“人性公式”中，讲的就是人不能只是工具，不能只是被用来像工具或动物那样对待。人是目的，而且人在任何时候都是目的，而不只是工具，那怕是当你处于为他人服务的工作岗位时，你也仍然是目的，而不仅仅是工具。作为目的而存在，这就是人的格，也就是人格中的人性。因此，所谓给人以尊严，其实也就是把人当人看，不要把人当物看，把人不当人。

其次，作者也意识到，作为一个伟大的道德哲学家，康德在谈论人的尊严时，主要是从道德层面出发的。康德认为，人之所以有尊严，乃是因为人不同于动物，这种不同就在于如亚里士多德所说，人是有理性的动物，人也是有道德意识的动物。人的理性和道德使人能够自己为自己立法，自己遵守自己所立之法。也就是说，人的尊严在于人具有自由，而且是真正的自由，即自律。一个人没有自由，处处受制于环境和他人，谈何尊严？当然，这自由不是任意妄为，而是按照理性和道德法则行事，自立法自守法，自觉地遵循普遍的道德法则。因此，康德认为，自律是人具有尊严的根据。如许多康德哲学的研究者所指出的，康德是一个“第一人称”的伦理学家，也就是说，康德在讲到伦理道德时，其着眼点是作为一个自由主体的个人自身。因此康德在讲到人的尊严时，非常强调人的自尊。人的尊严不是别人给予的，人的尊严首先且

主要是自己给予的，要想让人尊重自己，首先要懂得自尊，只有自尊，人才有尊严可言。而人的自尊也就表现在自律上。让人们过上尊严的生活，不是哪个有权力者给人们以尊严。对于当权者而言，实际上是让人们学会自尊，给人们以自尊的条件，不要去践踏人的自由和自尊，而是去保护人们所应有的自由和自尊。有权力者不是上帝，不是给予民众以尊严的恩赐者，而是人们尊严的保护者和捍卫者。从这个意义上讲，人的尊严的丧失，主要不是他人剥夺的结果，而是自己不能自律的结果。这一点只要看看那些为了金钱而出卖了自己的人格，从而丧失了尊严的官员的情况就一目了然。我们不能去乞求别人给我们以尊严，我们只能自己去维护自己的尊严，去捍卫自己的尊严，去和一切损害或剥夺我们尊严的人作斗争。

康德将道德上的自律作为人享有尊严的根据，这就导致在尊严方面的平等主义，同时也反对了在他之前的那种以钱权作为尊严根据的错误看法。在早些年中，无论中外，人们都总是把尊严给予那些在某一方面高出众人者，他们或者有钱，或者有权，或者有德。这种尊严观是一种差异性的尊严观。而在康德这里，一个人之所以具有尊严，不是因为你有权，是大款，也不是因为你手握大权，是高官，而是因为你是一个人，一个自律的或有自律之潜能的人。也就是说，只要你是一个道德的人或具有道德的禀赋，就可以获得真正的尊严。对于具有尊严的人，我们会有一种敬重感，一种景仰。对于那些腰系万贯，权重一时却鲜有道德的富翁和弄权者，人们有的只会是羡慕或嫉妒，而不会是敬重。至于对那些为富不仁，以权谋私，以权侵民者，人们有的只会是仇恨。当然，反过来，对于那些富而不骄，官而为民的有道德的富人和官员，人们是非常敬重的，他们才具有真正的尊严。在康德这里，一般的民众，哪怕你无钱无权，甚至贫困交加，地位低微，只要你是道德自律的，或者是有潜在的道德自律能力的，你也同样具有人的尊严，具有要求他人尊重你的人格和权益的权利。

人人都有尊严，都有要求他人尊重自己的权利，这是因为人是道德的动物。这种道德平等主义遇到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人们在尊严方面是否完全没有差别？另一则是：对于那些做了不道德的事情，或甚至是丧失人性的那些人，他们还有尊严吗？我们还需要尊重他们的人格和尊严吗？如果答案是肯定的，我们又是根据什么呢？对于第一个问题，康

德并不否认人们在尊严上是有差别的，但这差别的依据主要是每个人的道德状况。每一个人的行为在道德量上是不同的，这种不同不是依据你奉献出来的东西的绝对量，而是你奉献的东西与你个人的生存状态的相关性，就此而言，一个处于贫困状况下的寡妇的“两个小钱”，其道德量远远高于亿万富翁几十上百万元的金钱。因而她更应当受到人们的尊重，享有更高的尊严。说到这一点，我不得不说，那种以捐款数量的多少来评选道德模范或慈善排行的做法实在是一种无稽之谈。至于第二个问题，也就是我们平常所说的罪犯是否也享有尊严的问题。对此，康德也是经过认真思考的。本书的作者王福玲发现，康德为了解决这一难题，在以道德自律是尊严的根据的问题上做了一定的缓和，即不仅是已经做到道德自律的人具有尊严，而且那种具有道德自律之潜在能力的人也可以具有尊严。对于那些道德败坏的人来说，虽然他们在现实的生活中道德沦丧，但是，作为人，他们还是有改邪归正的潜在可能，还是有达到道德自律的潜在可能。因此，我们不能任意地对待他们而应当保证他们的人格尊严，这有利于使他们重新回归到人的本性上去。对康德这一思想的发现和解读，是本书作者的一个创新之点，也是本书中的一个亮点。这也证明，其实康德并不是有些人所说的那种不食人间烟火的哲学家，康德道德哲学中几乎每一个思想命题都是和当时的社会现实紧密相关的。不仅如此，他的思想即便在今天也对我们有着巨大的启发作用的。就此而言，我们也可以看到，对康德道德哲学的研究不是那种躲在书斋中的研究，不是文人的自娱自乐，而是具有很强的现实性和实践性特征的。它不仅推进我们对道德哲学的研究，而且还有助于我国当前的道德文明建设。我想，王福玲的这一研究成果的意义也正在于此。

最后，作为她博士学习时的导师，我想说一下作者王福玲。王福玲本科时学的是外语，后来在西南大学哲学系攻读伦理学的硕士学位，在硕士期间，跟随我名下早年毕业的博士任丑教授开始研读康德哲学。在她硕士即将毕业时，任丑教授推荐她报考我的博士。通过笔试和面试，我发现她是一个具有极大学习潜能的学生。来到武汉大学哲学学院后，她各方面的表现也都不错，特别是专业学习上的表现令我欣喜。她对伦理学这门学科有着很大的兴趣，希望在这方面做出一点成绩。虽然兴趣不是一个人积极行为的唯一动力，但是我认为它是人们积极努力行动的最主要动力。一个人对自己所做的事情不感兴趣，我想是做不好这事

的。就自己的感悟而言，我认为，一个人一生能够做自己感兴趣的事应当是人生最大的幸福。在攻读博士学位的三年中，我所担心的不是她不好好学习，荒废大好青春，而是担心她每天泡在图书馆而忘记了外面的世界。这三年来，她不仅潜心阅读了康德的所有相关著作，而且利用她在语言上的优势，大量阅读了西方当代康德研究学者们的著述（这一点读者可以从她对当前康德伦理学研究的简介中看出），并对之进行了深入的分析研究，这才有了眼前的这本《康德尊严思想研究》。这本书，我认为是国内目前在康德尊严思想研究方面做得很好的著述之一。我从心里庆幸招到了一个令我满意的好学生，也衷心地感谢任丑教授为我推荐了这样一个好学生。我相信，只要她能潜下心来在这条路上走下去，是一定能够取得更加丰硕的成果的。

张传有

于武汉大学

2013年9月27日

序 二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尊严概念的重要性日益凸显，成为当今学术界的热点之一。在现当代哲学史上，康德对人类的贡献是多方面的。作为现当代最重要的哲学家、伦理学家，康德在人类尊严观念的发展史上，同样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可以说，在所有关于尊严问题的讨论中，康德的尊严思想是一个不可避免的话题。

当代人类对尊严问题重要性的意识是以千百万人的鲜血和生命换来的。20 世纪的人类饱受战乱之苦，一百多年来，人类经历了历史上规模空前的两次世界大战以及无数次局部战争。在此，我们并非盲目地反对一切形式的战争，而是支持正义的战争以及人们为摆脱奴役、压迫和专制所进行的解放战争——争取和捍卫人的尊严的战争。然而，事实上，只要有战争，就会有无数人在战争中受尽屈辱，无数生命死于无辜。因此，即使是正义的战争也应该尽量避免无谓的伤亡，避免殃及无辜的平民。换言之，即便是正义的战争也应该在尊重人道主义原则的前提下保护更多的生命。像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奥斯维辛集中营、日本的 731 部队以及南京大屠杀所犯下的罪行是绝不可以宽恕的。那些惨无人道的罪行让人们难以想象这样的罪恶竟然源自人类自身，他们的所作所为已经不配被称为人或人类了，他们对人类、对自己的同胞比任何野兽更加残暴，更加冷血。备受侵略者和法西斯战争疯狂折磨的人们不禁自问，为何人对人会如此残忍？如果任何一个生存于世的人随时都可能面临着这样的不幸和灾难，那我们生存于世还有何意义？

任何一个人类个体来到这个世界上，都是渺小而脆弱的，因为我们任何人都仅仅是血肉之躯。人不可能有大树高，也不可能有大树长寿；人的躯体不可能有石头硬，以自己的脑袋去撞石头定会头破血流。然

而，就是这样一些渺小而脆弱的人，经过千万年、一代又一代生存于世的磨难，成就了伟大而辉煌的文明。就目前人类对浩瀚宇宙的有限认知而言，除了人类所创造的辉煌灿烂的文明外，至今还未曾发现任何其他文明。因此，当我们从广袤的宇宙来看待人类文明时，不得不承认，人是上天的一件多么了不起的作品。人是生存于世的第一个能够认识到自己的存在、同时也意识到宇宙存在的凡俗生命。

尽管如此，如果我们每个人的遭遇和命运是那么地不测和不幸，这样伟大的文明对于我们又有什么意义？而且，奥斯维辛集中营中对人的迫害不正是利用了人类科技文明的成果吗？日本 731 部队以活人做化学武器的试验，不也正是在利用科学技术进行的吗？就此而言，人的伟大也正是人的悲哀之所在。

人类要想摆脱自己加之于自己的悲惨命运，就必须改变人类本性中可怕的兽性。回顾人类的发展，人的伟大并非在于人的兽性，而在于人的理性，更在于康德意义上的实践理性。如果人类社会听任于人的兽性横行，任何文明都会变成野蛮，历史也将倒退。而任何一种文明的生存和发展，都在于首先对自己内部共同体（首先是氏族、部落共同体，而后则是非血缘的民族共同体）实行伦理道德原则，即凡是自己共同体内部的成员，都不得任意杀戮，而应相互承认和相互尊重。在这一共同体之外的人则得不到该共同体的承认，因而处于随时遭受侵犯的地位。也就是说，凡共同体之外的人，都不被看作是应当承认其为人的地位的人。因此，我们看到，越是早期的人类历史，越是充满了连年的征服战争。中国古代的春秋战国时期，打了多少次仗？（孔子说，春秋无义战）而在炎黄民族的早期历史中，谁又知道有多少氏族部落在氏族部落的征服兼并中消失？实际上，不仅仅早期历史如此，整个人类的历史都充满了这种不义与残暴。然而，就是在人类文明的早期，当人们意识到自己不能消灭对方，或不能在两相交恶中一起消亡时，彼此之间也会达成某种互不侵犯的协议。这样，他们就把自己的共同体的边界向对方扩展。据人类学家的考察，还有血缘性的两合氏族的存在。也就是在血缘的意义上，将自己的共同体扩大为相互间共血缘、共命运的共同体。共同体的扩展，也就是伦理世界的扩展。

共同体的生存原则就是人类的生存原则。正是共同体的生存原则

保护了共同体内部的每个人的生存与发展。没有共同体内部个体间相互承认和相互尊重的伦理原则，也就没有人类的生存，更谈不上个体的生存。没有这类生存保护原则，人类可能将永远处于霍布斯的自然状态之中。以孔子、释迦牟尼、苏格拉底等伟大先哲为代表的人类智慧，早就将这类原则告知人类。“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仁者爱人”以及“未经审视的生活是不值得过的生活”、“慈悲”等告诫早就响起在人类精神的上空，穿越历史时空，久久回响。没有这一类生存原则，人类与其他野兽无异，没有这一类生存原则，人类将在相互残杀中走向灭亡。因此，是道德护卫了人的生存，是相互尊重护卫了如此脆弱的人类生命。道德给了人们最起码的生存自由，以及在这万般世界中追求我们存在意义的自由。我们生存于世，是以相互的尊重、相互的爱为前提的，是以维护彼此的利益，即以正义为前提的。如果没有相互的尊重和正义，人何以能自由而安全地生存于世？

尊严就是人的道德性的集中体现。经过几千年来思想家们的深思和凝练，尊严概念从表征少数人的优越地位逐渐发展为对人的道德性的集中表达，从而典型地、集中地体现了人类的所有伦理原则。如果人人心中时刻铭记自己的尊严和他人的尊严，如果人人都能做到自尊并尊重他人的尊严，那么，人类之间的残杀将不再重演，人类在相互尊重中自由而和平的生存就不是一句空话。在这里，我想起了本书中所引用的帕斯卡尔的一段名言，帕斯卡尔说：“人只不过是一根苇草，是自然界最脆弱的东西；但他是一根能思想的苇草。用不着整个宇宙都拿起武器来才能毁灭他：一口气、一滴水就足以致他死命了。然而，纵使宇宙毁灭了他，人却仍然要比致他死命的东西更高贵得多；因为他知道自己要死亡，以及宇宙对他所具有的优势。而宇宙对此却一无所知。因而，我们的全部尊严在于思想。”^①帕斯卡尔在此处谈到了人的脆弱性与人的尊严。当然，我们并不完全同意帕斯卡尔的观点，人的尊严不仅仅在于人的思想，更准确地说，在于人的精神，即道德精神。这种道德精神也就是康德所说的纯粹实践理性。人的脆弱性与人的尊严的对照是如此鲜明，这让我们明白，人的高贵在于人的尊严，人的伟大在于人的尊严。如此脆弱的生命如果没有尊严的护

① [法] 帕斯卡尔：《思想录》，何兆武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164页。

卫，人将不复成为人。尊严护卫着人的安宁，尊严护卫着社会的安宁——尊严就如同雅典的雅典娜。尊严为我们带来安宁，带来自由，尊严就处在社会精神的中心带。

尊严对于人类的重要性毋庸置疑，康德对此有着清醒的认识和高度的重视，他从形而上学的层面对该问题进行了深刻的揭示。可以说，任何一个力图研究尊严问题的人都不可能忽视他的存在，康德是一座绕不过去的高山。作为现当代以来最为重要的伦理思想家，康德的尊严思想有着承前启后的重要作用。由此可见，对康德尊严思想进行深入的研究势在必行，这一研究有助于推进和深化我们对人类尊严的认识。当前学界对康德尊严思想的理解集中在“人性公式”上，学者们普遍认为，“人性公式”就是康德意义上的“尊严原理”，将人视为目的而不仅仅是手段就是尊重人之尊严的表现。然而，通读全书，我们就会发现，事实上，康德的尊严观包含着更加丰富的内涵。本书作者虽然初入学术门道，但她对康德尊严思想的把握却是准确的。就目前而言，该书可以说是国内最为深入而全面研究康德尊严思想的佳作。

本书的亮点之一，作者将康德哲学中尊严与价值的关系进行了探索性的研究。在国内外康德学术界，尊严与价值的关系问题一直是学者们探讨的一个难题。作者通过对中西方语境中价值概念的分析，以及价值概念在康德哲学中的地位的分析，将内在价值和绝对价值视为尊严的价值属性而非定义。可以说，作者对康德哲学中价值概念以及尊严与价值关系的把握是准确的。

本书的亮点之二，作者对尊严与自律关系进行了深入的剖析。意志自律是康德伦理学的核心，也是康德的尊严思想的基石。作者通过深入剖析自律概念的内涵，指出意志自律从根本上来讲就是人作为理性存在者的自立法自守法的能力，这一能力构成了康德尊严观的内在根据。与此同时，作者在国外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对自律与德性的关系进行了细致的研究，进而凸显了康德尊严思想的两大主题，即拥有尊严与配享尊严的问题。作者分别将意志自律视为拥有尊严的根据，将德性视为配享尊严的根据。理性存在者由于其先天的自律能力而拥有平等的尊严，同时，他也通过不断获得德性使自己配享尊严。事实上，康德尊严思想的这两大主题也正是康德尊严思想的特色所在。

本书的亮点之三，作者在吸收国外最新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与国外康

德学界的学者们展开了有价值的对话。在区分了康德哲学中两种意义上的尊严后，作者指出，虽然康德强调“实现了的尊严”，强调道德的至上性，但他并没有因此而忽视“源始的尊严”，恰恰是后者成为连接康德尊严思想与现代尊严思想的桥梁。在“为什么要尊重人”的问题上，作者与国外学者们的对话深刻而丰富，其论据也有很强的说服力，这对于我们思考现当代社会生活中的尊严问题富有启发。

本书的亮点之四，作者对康德哲学中尊严与权利的关系进行了探索性的研究。在目前国内学术界，康德哲学中尊严与权利的关系问题可以说是一个空白。在对这一问题的探讨中，作者坚持了康德哲学中义务优先于权利的原则，通过对法权及其义务的分析，挖掘出康德哲学中所蕴含的“尊严是一项基本的权利”，以及“尊严是权利的根据”的思想。表面上来看，二者似乎不能同时成立，但作者依然通过强有力的文本依据分别论证了上述观点。

值得指出的是，本书对康德尊严思想中自律概念所进行的深入细致的研究具有重要的意义，大大深化或拓展了我们对康德尊严思想的理解。作者反复强调，意志自律才是人的本质，才是人性的根本。我们看到，人类历史上的无数罪恶恰恰是人类自身意志的结果。罪恶并非人类自由的彰显，而是人类堕落的表现。因此，康德提出，真正的自由在于人的自立法和自守法的能力，即人的道德性或人格性禀赋。道德不是外在的强制，而是内在人性的要求，是自由的彰显。尊严与自由同在，尊严与道德相映成彰。康德的尊严观推进了人类对尊严问题的认知。尊严不仅护卫着人类的安宁与和平，更是自由的体现。人不仅因为脆弱而需要尊严的护卫，更因为自由而需要彰显尊严。

康德的尊严思想是人类的精神财富。今天，当我们通过斗争来捍卫人类的尊严，并享有这来之不易的尊严时，首先应当感激那些在现代性到来之时就为我们指出了尊严的意义与价值的思想深邃的先人。因此，对康德尊严思想的研究是当代人责无旁贷的使命。王福玲博士在武汉大学博士毕业后，来到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做博士后研究工作。她在这里勤勉努力，继续推进和深化对康德尊严思想的研究。她的学术专著《康德尊严思想研究》在原博士论文基础上深入加工，即将出版发行。我很高兴能够在此书出版时写点什么。这是目前我所知的国内学术界第一部比较完整而深入地研究康德尊严思想的论著，也

6 康德尊严思想研究

希望这本书的出版能够进一步推进我国对康德尊严思想以及一般意义上的尊严问题的研究。

龚群

于中国人民大学

2013年9月6日

凡例

下面是本书所涉及的部分参考文献的简称：

1.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邓晓芒译，杨祖陶校，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

简称《纯批》Ax/By

2. 康德：《康德著作全集》1—9卷，李秋零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所引文献一律只注明：（第n卷：德文边码x）

如（第四卷：边码424）简称（4：424）

3. 康德：《康德著作全集·道德形而上学奠基》第4卷，李秋零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简称《奠基》

4. 康德：《康德著作全集·道德形而上学》第6卷，李秋零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简称《道德形而上学》，论文中涉及该部分的有些引文参照 Kant, *Practical Philosophy*, ed. Paul Guyer,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9, 做了相应的修改。

5. 康德：《康德著作全集·纯然理性限度内的宗教》第6卷，李秋零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简称《宗教》

6. 杨祖陶、邓晓芒：《康德万〈纯粹理性批判〉指要》，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

简称《指要》

7. 本文中涉及的国外哲学家和一些研究学者的名字，除了国内已经公认的译名外，其余直接采用原名，未作另译。

目 录

导论	(1)
一 选题意义	(1)
二 康德尊严思想的研究现状	(7)
三 研究思路和基本结构	(20)
第一章 康德尊严思想的溯源	(26)
第一节 自古希腊以来至文艺复兴时期的尊严思想	(26)
一 尊严概念辨析	(26)
二 古希腊时期的尊严思想	(31)
三 古罗马时期的尊严思想	(35)
四 中世纪的尊严思想	(40)
五 文艺复兴时期的尊严思想	(44)
第二节 文艺复兴以来的自由精神	(50)
一 卢梭之前的启蒙思想	(51)
二 卢梭的自由思想	(57)
第二章 尊严与价值	(66)
第一节 理解价值的两种进路	(66)
一 中国语境下的价值概念	(68)
二 西方语境下的价值概念	(74)
第二节 康德哲学中的尊严与价值	(80)
一 尊严的界定:优越性	(80)
二 尊严的价值属性	(83)
三 两种意义上的尊严	(92)
第三章 尊严与自律	(99)
第一节 自由的内涵	(100)

2 康德尊严思想研究

一 先验自由	(100)
二 实践自由	(102)
第二节 自律:尊严的根据	(107)
一 自律的内涵	(107)
二 尊严的根据	(116)
三 尊严与尊重	(122)
四 批评与回应	(126)
第四章 尊严与人性	(130)
第一节 “人性”释义	(131)
一 人的自然规定性	(131)
二 人的道德规定性	(138)
第二节 尊严与“人性公式”	(142)
一 “人性公式”的提出	(142)
二 “人性公式”的内涵	(145)
三 批评与回应	(153)
第五章 尊严与法权	(157)
第一节 尊严与法权的关系	(158)
一 尊严与人性法权	(158)
二 尊严与获得的法权	(165)
第二节 维护尊严与社会正义	(168)
一 尊严与正义原则	(169)
二 尊严与惩罚	(174)
第六章 尊严与德性	(179)
第一节 德性与配享尊严	(179)
一 德性概念	(180)
二 德性与意志自律	(182)
三 德性是配享尊严的根据	(185)
第二节 尊严的内在维护:如何配享尊严	(187)
一 自我珍重	(188)
二 尊重他人	(200)
三 对无理性存在者的义务	(207)
第七章 康德尊严思想的意义	(211)